

與基督一同

與基督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天上(弗二：8)

人的景況是無望的敗壞，與神隔絕，在極卑賤的地步。誰都不會想得到，這樣的人，會跟神的兒子在任何方面可以連在一起。是神的憐憫和大愛，從高天臨到我們：

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當我們死在罪惡過犯中的時候，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（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）。祂又叫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天上...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。(弗二：4-7)

在舊約時代人的觀念，神賜的豐富恩典，是財富和屬地的發達；但新約時代所說的賜福，是屬靈的，是屬天的福分。

未信主的人，是死在罪惡過犯當中，“與基督無關，在以色列國民以外，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，並且在世上沒有指望，沒有神。”(弗二：12)這樣的情形，是無邊的悲慘。但神的憐憫臨到我們：使我們“與基督一同活過來”，本來對罪沒有感覺，不尋求神的義，現在能覺悟，分辨；“與基督一同復活”，本來被死亡的權勢所轄制，現在出死入生；並且“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”，有新的位分(西三：3)。因為基督是我們的代表，是我們的頭，救贖主怎樣，被救贖的也怎樣；因為元首在天上，身體也是在天上。

因此，我們有新的觀念，新的思想和意志(羅一二：1,2)；新的身分，作神的兒女(羅八：14-17)；新的能力，脫離撒但的控制而生活，行主的旨意，負主的軛。這些都不是我們憑自己的力量可以作到的，我們有過足夠的失敗記錄，使我們確實知道，這寶貴實際的奧秘，完全是神的恩典，是完全在於“與基督一同”。我們一點

都不能誇口。

神這樣奇妙的救贖，是為了甚麼呢？為甚麼“祂並不救拔天使，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”（來二：16）？在永恆的這一邊，我們永遠不能完全解答。但我們知道，神絕不是要我們誇口自己的成功，而是像一位偉大的藝術家，把祂從品質卑賤的材料，所成的傑作，展現出來：“要將祂極豐富的恩典，就是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，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。”

至於我們蒙恩信主的人，祂“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”（弗二：10）願我們記得神的旨意，作我們的生活目標和使命，彰顯神的榮耀。